

苏黎世中国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（2022 版）
附加国际保险项目保险（第二版）

基于保险人收取的相应保费，兹经合同各方理解和同意如下：

I. 本保险合同构成以下**国际保险项目**的一部分：

主保险合同保险人：【 】

母公司：【 】

主保险合同：【插入主保险合同号】

II. 本保险合同第 4 条“定义”增加**主保险合同**中约定的下列定义：

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指**主保险合同**的保单明细表中标明的、适用于整个**国际保险项目**的累计赔偿责任限额。

EEA 指欧洲经济区，由服务自由（FoS）授权可能适用于或延伸至的欧洲经济区的成员国组成。

服务自由（FoS）保险合同指**主保险合同**中确定的单独保险合同，承保 **EEA** 的风险。

国际保险项目指**主保险合同保险人**和**母公司**之间的国际保险安排。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的全部保险合同构成该国际保险安排。

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是本保险合同以及被认定为**国际保险项目**一部分的任何其他保险合同的统称。其中包括：

- 本保险合同；
- **主保险合同**；
- 任何**服务自由（FoS）保险合同**（如适用）；以及
- 任何**已定保险合同**。

已定保险合同指在本**国际保险项目**范围内，已经或将要签发给**母公司**的特定**子公司**的保险合同。

III. 特此在本保险合同中增加了以下部分：

国际保险项目条款

A. 互相锁定条款和限额

本保险合同的**投保人**已阅读并理解，就所有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而言，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的保险人在任何**赔偿请求**中所应赔付的金额，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超出**主保险合同**中规定适用的**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**。

为此，**母公司**和**主保险合同保险人**在**主保险合同**下进一步约定，任何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项下进行的所有付款，均应按**主保险合同**项下约定的相应比例减少**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**。对于超出**主保险合同**项下商定的**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**的**财务损失**的任何赔付款，将于该**赔偿请求**所归属的本保险合同的**保险期间**内扣除，该归属日期以**赔偿请求**在**保险期间**或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（如适用）内首次提起，且已按照本保险合同的要求通知**保险人**为准。

因此，保险人和投保人在本保险合同下明确同意，一旦达到**保险项目累计赔偿限额**，即使没有达到本保险合同中保单明细表中规定的单独的**赔偿限额**，保险人也不再赔付任何款项和/或其他**赔偿请求**。

B. 合同解除

本保险合同第7条“通用事项”中第7.6条“保险单解除”中增加了以下内容：

尽管有上述规定，但是如果**主保险合同**因任何原因而解除，那么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保险合同将会随之自动解除，除非**保险人**书面同意本保险合同继续有效。

所有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均与**主保险合同**相挂钩，因此如果**主保险合同**被解除、撤销或未续保，那么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，本保险合同及所有其他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应视为与**主保险合同**在同一时间被解除、撤销或未续保。

C. 延长索赔报告期限

下列通用条款加入保险单

延长索赔报告期限

(i) 所有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都与**主保险合同**相挂钩。因此，如果**主保险合同**提供了延长索赔报告期限扩展保险责任，则本保险合同及所有其他**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**均提供与**主保险合同**相同时间及期限的延长索赔报告期限扩展保险责任，并按照**主保险合同**向投保人收取的相同百分比收取额外保险费，但应符合本保险合同所适用法律的要求。

(ii) 如果提供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扩展保险责任，那么该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仅适用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的、在保单明细表中规定的先前及未决日期当日或之后以及在**保险期间**届满日期之前发生的不当行为，但前提是：

- (a) 在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（如适用）内首次提起的任何**赔偿请求**，应视作是在**保险期间**内提起的；
- (b) 如果**保险人**同意提供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，**保险人**应签发一份批单，载明延长的保障期限。
- (c) 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并不会恢复或提高**赔偿限额**，亦不会延长**保险期间**；
- (d) 如果发生**控制权变更**，则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保障将随之失效；以及
- (e) 任何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的额外保险费，应视为在**延长索赔报告期限**开始时已完全赚取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